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7年度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7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2017年度转回坏账损失2,161,795.88元,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2,763,405.93元,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601,610.05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及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10%(含10%)以上且单项金额大于1,000万元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300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月		
7-12 月	10.00	1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100.00	8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库龄较长的除发出商品外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库龄 1-2 年，计提 30% 存货跌价准备；库龄 2 年以上，计提 50% 存货跌价准备。发出商品的库龄 2 年及以上计提 100%。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601,610.05 元，资产减值准备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27%。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将减少公司净利润 10,601,610.05 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着谨慎性的原则，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0,601,610.05 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 1、公司本次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
-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的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东利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以更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七、其他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审计确认。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